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年产2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呈报单位：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调查单位：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三月

1 概述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位于新乡市延津县产业集聚区北区经十五路与纬一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用地性质属于三类工业用地。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确定委托河南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环评编制，2023 年 12 月 7 日在延津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进行立项备案。

本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蓝天环境网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内容为：建设项目概要；项目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本项目于 2024 年 3 月 4 日~2024 年 3 月 15 日在蓝天环境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同时分别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和 3 月 15 日在《河南日报》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公示内容为：（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项目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在蓝天环境网上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 项目公众参与一次公示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已启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向公众公告以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概要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新乡市延津县产业集聚区北区经十五路与纬一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公司拟投资 2000 万元建设“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主要生产工序为：原材料-酯化反应-中和反应-混合搅拌-产品灌装。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经理 **电话：**13563080597

地址：新乡市延津县产业集聚区北区经十五路与纬一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河南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地址：新乡市红旗区金穗大道与小二街交叉口靖业跨境贸易大厦

邮编：453000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18568552701

四、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根据本项目建设地点、内容的简介，特征求公众和相关单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如有疑问请拨打咨询电话。

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采取发传真、寄信或发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将意见提交给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

公众意见表下载：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公众意见表反馈途径：

①直接送至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门卫处；

②邮寄地址：新乡市延津县产业集聚区北区经十五路与纬一路交叉口向北 200 米路东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收） 陈经理 13563080597 453000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日

项目合同签订时间为2023年12月7日，首次公示内容及日期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项目第一次公示选择在蓝天环境网进行公示，网址为http://www.henanlt.com/news/4_804，公示时间2023年12月8日，公示截图如下：



图1 第一次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没有收到任何公众或者单位对本项目提出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已于 2024 年 3 月 4 日~2024 年 3 月 15 日在蓝天环境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并提供了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索取和下载方式，同时已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和 3 月 15 日在《河南日报》进行了两次信息公示。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主要内容已完成，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与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在 2024 年 3 月 4 日在蓝天环境网对其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进行了公示，并提供了公众参与意见表的索取和下载方式。公示网站：http://www.henanlt.com/news/4_803，公示时间：2024 年 3 月 4 日~2024 年 3 月 15 日。网络平台选取、公示时间和公示内容符合要求。公示截图如下：



公示公告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

发布: admin 浏览: 26次 发布时间: 2024-03-04 08:49:13

征求意见稿全文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新乡市延津县产业集聚区北区经十五路与纬一路交叉口向北200米路东,公司拟投资2000万元建设“年产2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2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主要生产工序为:原材料 酯化反应-中和反应-混合搅拌-产品灌装。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单位名称: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经理 电话:13563080597

地址:新乡市延津县产业集聚区北区经十五路与纬一路交叉口向北200米路东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河南环科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评价单位地址:新乡市红旗区金穗大道与新二街交叉口清业跨境电商大厦

邮编:453000

联系人:王工 电话:18568552701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工作程序:1、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分类管理名录》,确定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2、研究国家和地方的相关法律、法规、标准文件、技术文件并进行初步环境状况调查和工程分析;3、环境影响因素和评价因子筛选确定评价重点;4、确定评价等级和实施方案;5、开始环境现状调查同期进行工程分析和环境影响预测;6、评价环境影响;7、公众参与调查;8、给出评价结论并提出环保措施和建议。

主要内容:1、工程污染因素分析;2、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3、污染防治措施论证;4、厂址可行性分析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根据本项目建设地点、内容的简介,特征求公众和相关单位对项目建设的意见,如有疑问请拨打咨询电话。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在此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受项目直接影响或间接影响的单位和个人均可至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门岗查阅报告书纸质版,并直接索要公众意见表填写您的意见或在本网页下载填写。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4年3月4日至2024年3月15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征求意见稿](#)

图2 征求意见稿公示截图

3.2.2 报纸

为了便于公众及时得知项目公示情况,建设单位已于2024年3月14日和3

月15日在《河南日报》进行了信息公示，公示截图如下：



图3 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本项目在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门岗放置有《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报告，公众可于现场进行查阅，同时也可在蓝天环境网进行报告下载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目前征求意见稿公示已完成，无公众或单位提出意见。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未收到公众对项目提出的意见反馈表。

5 报批前公开情况

目前尚未进入报批程序，未进行报批前公示。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2 万吨新型环保型选矿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新乡市东方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河南天鸿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 年 3 月

